宏信证券 HONGXIN SECURITIES

每日信息速递 2021.07.05

分析师：徐伟
执业证书编号：S1330514080001
电话：028-86199181
邮箱：xuw@hxzb.cn

【财经要闻速递】

※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意见》
※ 国资委要求深入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
※ 市场监管总局拟严惩大数据“杀熟”
※ 基础设施 REITs 试点再升级
※ 出口退税新系统上线 申报效率提升约 30%

【行业要闻速递】

※ 商务部新认定 105 家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
※ 六部门发布《关于加快培育发展制造业优质企业的指导意见》
※ 商务部：全力以赴保障汛期生活必需品市场平稳运行
※ 湖南：获批两大涉台国家级平台同日授牌
※ 西藏建立清洁能源领域方向研究平台

【个股重要公告】

※ 中控技术上半年净利润预增 45%-55%
※ 百川股份上半年净利预增 562%-704%
※ 聚灿光电上半年净利预增 339%-485%
※ 华宇软件上半年净利润预增超 10 倍
※ 兴化股份上半年净利润预增 378%-467%
※ 飞亚达上半年净利润预增 183%-209%
※ 捷捷微电子公司拟投建功率半导体 6 英寸晶圆等生产线建设项目
※ 电气风电上半年净利润预增 206%-254%
※ 四方光电上半年净利润预增 200%-213%
※ 金力永磁子公司拟扩大高端磁材及组件产能

【财经要闻速递】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日前印发《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明确保障性租赁住房基础制度和支持政策。

《意见》指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突出住房的民生属性，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缓解住房租赁市场结构性供给不足，推动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促进实现全体人民住有所居。

《意见》明确，保障性租赁住房主要解决符合条件的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的住房困难问题，以建筑面积不超过 70 平方米的小户型为主，租金低于同地段同品质市场租赁住房租金；由政府给予政策支持，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引导多主体投资、多渠道供给，主要利用存量土地和房屋建设，适当利用新供应国有建设用地建设。城市人民政府要坚持供需匹配，科学确定“十四五”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目标和政策措施，制定年度建设计划，并向社会公布；加强对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出租和运营管理的全过程监督，强化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城市人民政府对本地区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负主体责任，省级人民政府负总责。

《意见》提出以下支持政策。一是进一步完善土地支持政策。人口净流入的大城市和省级人民政府确定的城市，可探索利用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允许利用企事业单位自有土地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变更土地用途，不补缴土地价款；可将产业园区配套用地面积占比上限由 7%提高到 15%，提高部分主要用于建设宿舍型保障性租赁住房；保障性租赁住房用地可采取出让、租赁或划拨等方式供应。允许将非居住存量房屋改建为保障性租赁住房，不变更土地使用性质，不补缴土地价款。二是简化审批流程。利用非居住存量土地和非居住存量房屋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可由市县人民政府组织有关部门联合审查建设方案，出具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认定书后，由相关部门办理立项、用地、规划、施工、消防等手续。三是给予中央补助资金支持。中央对符合规定的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任务予以补助。四是降低税费负担并执行民用水电气价格。利用非居住存量土地和非居住存量房屋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取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认定书后，比照适用住房租赁增值税、房产税等税收优惠政策，用水、用电、用气价格按照居民标准执行。五是进一步加强金融支持。支持银行业金融机构以市场化方式向保障性租赁住房自持主体提供长期贷款，在实施房地产信贷管理时予以差别化对待。

《意见》要求，各地要做好政策衔接，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强化协作，确保各项政策落实到位。（新华社）

国资委要求深入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

国资委 7 月 4 日消息，7 月 2 日，国资委党委召开扩大会议，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措施。国资委党委书记、主任郝鹏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强调，要深刻认识习近平总书记代表党和人民作出的庄严宣告和党团结带领中国人民在不同历史时期创造的伟大成就的重大意义。国有企业在党的坚强

领导下，在不同历史时期都作出了重要贡献，要从国有企业跟随党百年奋斗光辉历史中汲取智慧和力量，进一步增强历史责任感和使命感，进一步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会议强调，要深刻认识伟大建党精神的重大意义。中国共产党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在长期奋斗中构建起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锤炼出鲜明的政治品格。要继续弘扬光荣传统、赓续红色血脉，永远把伟大建党精神继承下去、发扬光大，要学习好、传承好、弘扬好国有企业先进精神，始终听党话、跟党走，接好历史的接力棒，鼓起迈进新征程、奋进新时代的精气神，更好推动国资国企各项工作围绕中心和大局、更好服务国家和人民。

会议强调，要深刻认识以史为鉴、开创未来“九个必须”的重大意义，坚定不移加强党对国有企业的全面领导，始终从讲政治的高度做好国资国企工作；坚定不移强化理论武装，坚决推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的重要论述精神落实落地；坚定不移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决守护好、发展好全体人民共同财富；坚定不移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深入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推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筑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重要物质基础和政治基础；坚定不移发扬敢于斗争、敢于胜利的精神，坚决为党赢得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提供有力支撑；坚定不移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巩固深化国企党建工作成果，推动党建工作和生产经营深度融合，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

会议强调，要深刻认识党中央向全体中国共产党员发出的伟大号召的重大意义，进一步汇聚起推动国资央企系统广大党员干部奋进新时代、开启新征程的强大力量，牢记初心使命，坚定理想信念，践行党的宗旨，指导推动国有企业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在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中进一步发挥基础性、公益性、保障性的重要作用，为更好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有力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作出更大贡献，努力为党和人民争取更大光荣。（中国证券报）

市场监管总局拟严惩大数据“杀熟”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7 月 2 日发布《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修订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专家认为，修订征求意见稿的惩罚力度比过去要大。从绝对额罚款改为按比例罚款，大数据“杀熟”情节严重的，甚至可能被吊销营业执照，将有助于对平台型企业价格违法行为形成有效打击和震慑。

修订征求意见稿明确了新业态中的价格违法行为。具体而言，违反价格法第十四条规定，有下列两类情形之一的，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上一年度销售总额 1%。以上 5%。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或者吊销营业执照。

两类情形包括：一是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利用大数据分析、算法等技术手段，根据消费者或者其他经营者的偏好、交易习惯等特征，基于成本或正当营销策略之外的因素，对同一商品或服务在同等交易条件下设置不同价格的。二是为了排挤竞争对手或者独占市场，尚不具有市场支配地位的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通过补贴等形式以低于成本的价格倾销，扰乱正常的生产经营秩序，损害国家利益或者其他经营者的合法权益的。

与目前正在施行的《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相比，修订征求意见稿新增了针对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的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更改了低价倾销、价格歧视等多种价格违法行为的罚款方式，从绝对额罚款，如“10 万元以上 100 万元以下”调整为按销售额比例罚款；还新增了处罚上限、突发事件发生后从重处罚等条款。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数字经济研究院执行院长、教授盘和林对中国证券报记者表示，在大数据“杀熟”方面，对用户进行区分，进行价格歧视将是违法行为。低价倾销方面，互联网免费模式遭遇挑战，传统互联网平台通过低价占领市场，然后涨价的模式在未来恐不再可行。

盘和林认为，修订征求意见稿的惩罚力度比过去要大，主要体现为以按比例罚款，替代过去的绝对额罚款，“大多数企业是销售额驱动的，如果按照销售额的比例进行处罚，对于平台型企业价格违法行为将形成有效震慑和打击。”（中国证券报）

基础设施 REITs 试点再升级

国家发改委 7 月 2 日消息，发改委日前发布《关于进一步做好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工作的通知》指出，各地发改委要把基础设施 REITs 作为一项重点工作，高度重视、积极推动，盘活存量资产，促进形成投资良性循环。要做好项目储备，加强协调服务，帮助解决问题，促进市场培育，充分调动各类原始权益人的积极性。

通知要求，加强项目储备管理。及时梳理汇总本地区基础设施 REITs 试点项目，将符合条件的项目分类纳入全国基础设施 REITs 试点项目库，做到应入尽入，未纳入项目库的项目不得申报参与试点。督促有关方面适时更新项目信息，动态掌握入库项目进展，及时剔除不符合要求的项目，切实保障入库项目质量。

对纳入项目库的意向项目，要结合发展需要和项目情况，推动做好相关准备工作。对储备项目，要及时掌握项目进展，与中国证监会当地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有关行业管理部门、有关行政审批部门等加强沟通，依法依规办理相关手续，帮助落实发行基础设施 REITs 的各项条件。

充分发挥政府投资引导作用。用好引导社会资本参与盘活国有存量资产中央预算内投资示范专项，支持回收资金投入的新项目加快开工建设，促进形成投资良性循环。在安排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时，对使用回收资金投入的新项目，以及在盘活存量资产方面取得积极成效的项目单位，可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支持，充分调动盘活存量积极性。

通知要求，规范编制申报材料，切实保障项目质量，提高申报工作效率。

督促指导项目原始权益人、基金管理人、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等有关方面，严格落实通知规定，按照统一的申报要求，认真编制项目申报材料。项目申报材料应真实、完整、有效，不得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等情况。

严格按照试点有关政策规定、项目条件、操作规范和工作程序，坚持标准、宁缺毋滥，认真把关申报项目质量，成熟一个、申报一个。项目申报工作要对各种所有制企业、本地和外埠企业一视同仁、公平对待。优先支持贯彻新发展理念，

有利于促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区域协调发展、推进县城补短板强弱项、增强创新能力等的基础设施项目。

通知要求，各地发改委要在严格防范风险前提下，切实承担责任，优化工作流程，及时向国家发改委申报项目，不符合试点条件和要求的项目不得申报。如相关省级发改委向国家发改委申报明显不符合要求且情况比较严重的项目，国家发改委一定时间内将不再受理该省级发展改革委项目申报。国家发改委将持续完善工作程序，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将有关项目推荐至中国证监会、沪深证券交易所。

通知提出，引导回收资金用于新项目建设，促进存续项目稳定运营，加强投融资机制创新。

引导原始权益人履行承诺，将回收资金以资本金注入等方式投入新项目建设，确保新项目符合国家重大战略、发展规划、产业政策等要求。加强跟踪服务，对回收资金拟投入的新项目，协调加快前期工作和开工建设进度，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对原始权益人未按承诺将回收资金投入到相关项目的，要及时督促落实。

推动基金管理人与运营管理机构健全激励约束机制，提高运营效率，提升服务水平，保障基金存续期间项目持续稳定运营。引导运营管理机构依法合规运营，处理好基础设施项目公益性和商业性关系，切实保障公共利益，防范化解潜在风险。（中国证券报）

出口退税新系统上线 申报效率提升约 30%

从国家税务总局了解到，在前期试点基础上，出口退税新系统日前在全国顺利上线，进一步简化了办税流程，退税申报效率提升约 30%。

国家税务总局货物和劳务税司司长谢文介绍，为进一步减轻出口企业退税负担，新系统拓展了智能办税服务功能，纳税人可自由选择电子税务局在线申报、离线申报工具、“单一窗口”在线申报三种免费申报渠道，进一步提升出口退税服务精细化水平。

申报渠道增加的同时，需要填报的数据项进一步减少。谢文说，新系统提高了“免填报”比例，实现申报数据自动采集，大幅减少手工录入。同时，精简出口退税备案、申报、证明办理等各类业务申报表单及填列栏次，申报表单删减约三分之一，填报数据项删减约五分之一。

谢文表示，退税提速依托的是智能分流机制。新系统实现以单条明细数据为单位分别处理，确保有疑点业务分流处理、无疑点业务正常退税。自 2020 年 9 月 1 日试点以来，累计已有超 1 万户出口企业通过智能分流机制提前办理退税近 150 亿元。（新华社）

【行业要闻速递】

商务部新认定 105 家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

商务部微信公众号 7 月 4 日消息，建党百年华诞之际，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建设取得新进展。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对外贸易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精神，商务部新认定 105 家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截至目前，全国共有国家外贸转型升级

基地 578 家，涵盖机电产品（含装备制造）、农产品、轻工工艺品、纺织服装、医药、新型材料、专业化工、五金建材 8 大行业。外贸转型升级基地作为产业和贸易有机结合的重要平台，已成为推进贸易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载体和抓手，在推动地方外贸创新发展、优化和稳定产业链供应链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商务部表示，商务部将持续加大对基地的培育力度，完善基地交流机制，搭建合作平台，为基地发展创造良好环境，充分发挥基地的示范引领作用，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有力支撑。（中国证券报）

六部门发布《关于加快培育发展制造业优质企业的指导意见》

工业和信息化部 7 月 2 日消息，工信部、科技部、财政部、商务部、国资委、证监会日前联合发布《关于加快培育发展制造业优质企业的指导意见》。意见指出，加快培育发展制造业优质企业，是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是防范化解风险隐患、提升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的迫切需要。要以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坚持系统观念，统筹发展和安全，健全体系、完善政策、优化服务，着力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着力发挥引领带动作用，推动优质企业持续做强做优做大，促进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推进制造强国建设不断迈上新台阶。

意见要求，发挥各类政府引导基金作用，鼓励社会资本出资组建优质企业培育基金。加强企业融资能力建设和上市培育，支持符合条件的优质企业在资本市场上市融资和发行债券。发挥国家产融合作平台作用，整合企业信用信息，支持投贷联动、投投联动，引导金融机构为优质企业提供精准、有效的金融支持。用好现有资金渠道，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

意见提出，提高优质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支持参与制造业创新中心、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建设，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重大技术装备创新发展工程。引导参与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重大工程，推广经验成果。推动产业数字化发展，大力推动自主可控工业软件推广应用，提高企业软件化水平。依托优质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或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开展协同创新，加大基础零部件、基础电子元器件、基础软件、基础材料、基础工艺、高端仪器设备、集成电路、网络安全等领域关键核心技术、产品、装备攻关和示范应用。推动国家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向优质企业开放，建设生产应用示范平台和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

促进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充分发挥优质企业在增强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中的中坚作用，组织参与制造业强链补链行动，做强长板优势，补齐短板弱项，打造新兴产业链条，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竞争力。组织领航企业开展产业链供应链梳理，鼓励通过兼并重组、资本运作、战略合作等方式整合产业资源，提升产业链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支持参与全国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示范创建，培育一批制造业现代供应链示范企业。推动优质企业中的国有资本向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领域集中，加快在关键环节和中高端领域布局。鼓励增强根植性，引导有意愿的单项冠军企业、领航企业带动关联产业向中西部和东北地区有序转移，促进区域协同发展。

引导优质企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对标世界一流企业，加快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制造业融合发展，加大技术改造力度，加强质量品牌建设，参与国

际技术规范、标准制定，提高中高端供给能力。实施智能制造工程、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行动和 5G 应用创新行动，组织实施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行动计划，打造一批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标杆企业，培育一批综合性强、带动面广的示范场景，建设和推广工业互联网平台，开展百万工业 APP 培育行动，实施网络安全分类分级管理，积极发展服务型制造新模式新业态。支持参与实施工业低碳行动和绿色制造工程，在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中国证券报）

商务部：全力以赴保障汛期生活必需品市场平稳运行

商务部网站 7 月 2 日消息，近日，商务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汛期市场保供工作的通知》强调，各地要立足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把握高质量发展深刻内涵，统筹发展和安全，充分认识做好今年防汛保供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强化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压紧压实防汛责任，全力以赴保障汛期生活必需品市场平稳运行。

通知要求，各地要制定完善并检验防汛保供应急预案，组织开展防汛保供应急演练，提高防汛保供能力与水平。对商贸流通企业防汛设施和管理制度持续开展检查，督促建立风险隐患台账，逐项排查整改。全面梳理本地区重点保供企业，充实强化保供企业队伍，及时更新信息，指导企业适当增加生活必需品库存，确保遇有突发情况时“找得到、用得上、调得出”。加强对米、面、油、肉、蛋、菜、奶、方便食品等生活必需品的市场监测预警。落实专人应急值守制度，确保及时处置突发情况。（中国证券报）

湖南：获批两大涉台国家级平台同日授牌

海峡两岸产业合作区、海峡两岸青年就业创业基地 4 日在湖南省长沙市授牌。

为支持台商台企参与长江经济带发展、中部崛起等战略，引导台资企业有序向中部地区转移，深化两岸产业合作，服务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联合在湖南设立海峡两岸产业合作区，这是全国设立的第五家海峡两岸产业合作区。

此次授牌的合作区为“一区三园”，包括岳阳产业园（岳阳城陵矶新港区）、湘潭产业园（湘潭经济技术开发区）、郴州产业园（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合作领域涵盖港口物流、汽车产业、智能制造业、电子信息产业、新材料产业、数字视讯产业等。未来，将聚焦聚力湘台优势产业合作，完善政策措施，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促进湘台融合发展，实现互利双赢。

同日授牌的海峡两岸青年就业创业基地前身为湖南省海峡两岸青年创新创业基地，是湖南省首家以两岸青年交流合作为主导的创业孵化基地，也是湘台两地青年交流与合作的重要窗口，采取“政府指导、公司主导、市场化运作”以及“一拖二”（1 家湘籍企业带动 2 家台资企业）运营模式。截至目前，已引进两岸创业企业和团队 80 余个，现有产业以互联网科技、电竞、文化创意为主。

据了解，授牌国家级基地后，海峡两岸青年就业创业基地将结合本地实际加强对基地的扶持，为入驻创业台青、台企做好日常服务；指导基地明确工作重点，突出自身特色，努力把基地建成服务台湾青年实习就业创业的有效平台，着力推动台湾青年来大陆发展。（新华社）

西藏建立清洁能源领域方向研究平台

记者 4 日从西藏自治区政府获悉，西藏清洁能源专家工作站和清洁能源创新发展中心近日正式成立，这是西藏自治区打造省域低碳电力系统的一项重要举措，标志着西藏建立起清洁能源领域的创新发展研究平台。

据了解，此举是国家电网公司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在青藏高原落地的重要内容。在西藏自治区政府的主导下，西藏清洁能源专家工作站由西藏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运营管理，清洁能源创新发展中心由国网西藏电力有限公司牵头运营，将通过“政、产、学、研、用”紧密结合的方式，充分发挥行业引领作用，吸引产业相关方及创新资源集聚，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积极推动西藏清洁能源领域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引领区域产业实现快速发展。

西藏是国家重要的清洁能源接续基地，以水、风、光为主的清洁能源资源禀赋突出，开发潜力超过 10 亿千瓦。开展清洁能源领域创新发展研究，与西藏清洁能源资源优势、科技创新建设需求、现代产业体系部署及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深度契合，具有示范引领意义。（新华社）

【个股重要公告】

中控技术上半年净利润预增 45%-55%

中控技术(688777)7 月 4 日晚间公告，公司预计 2021 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为 169,700 万元至 180,000 万元，同比增长约 40.05%到 48.55%。预计 2021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0,000 万元到 21,500 万元，同比增长约 44.58%到 55.43%。石化、化工等流程行业用户对自动化、数字化需求持续增长，公司上半年在工业自动化及智能制造解决方案等业务保持增长趋势，实现业绩增长。

百川股份上半年净利预增 562%-704%

百川股份(002455)7 月 4 日晚间公告，公司预计 2021 年半年度净利 7000 万元-8500 万元，同比增长 562.31%-704.23%。公司上年同期基数较低。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产品市场需求旺盛，销售价格上涨，销量增长。

聚灿光电上半年净利预增 339%-485%

聚灿光电(300708)7 月 4 日晚间公告，公司预计 2021 年半年度净利 6000 万元-8000 万元，同比增长 338.65%－484.87%。报告期 LED 芯片行业景气度持续走高尤其是中高端芯片市场需求强劲，公司上一轮扩产在本期产能释放效应显著。公司适时上调了部分芯片产品售价，毛利额显著提升，从而带动净利润同比大幅显著增长。

华宇软件上半年净利润预增超 10 倍

华宇软件(300271)7 月 2 日晚间公告，公司预计 2021 年上半年盈利 19,000.00 万元-20,000.0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1040%-1100%。报告期内，公司预计实现新签合同额约 16 亿元，同比增长约 50%；预计期末在手合同约 46 亿元，同比增长约 80%。

兴化股份上半年净利润预增 378%-467%

兴化股份(002109)7 月 2 日晚间公告，公司预计 2021 年上半年盈利 27,000 万元-32,00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378.19%-466.75%。上半年，公司生产稳定，主要产品销售价格持续上涨，产销两旺，整体盈利水平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

飞亚达上半年净利润预增 183%-209%

飞亚达(000026)7 月 2 日晚间公告，公司预计 2021 年上半年盈利 22,000 万元-24,00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83.00%-208.73%。报告期内，公司紧抓消费升级市场机遇，“品牌力、产品力、渠道力”建设深入推进，核心竞争优势进一步巩固，渠道及品牌结构持续优化，数字化会员运营体系成效显现，有力地促进了当期业绩的增长。

捷捷微电子公司拟投建功率半导体 6 英寸晶圆等生产线建设项目

捷捷微电(300623)7 月 2 日晚间公告，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全资子公司捷捷半导体有限公司建设“功率半导体 6 英寸晶圆及器件封测生产线建设项目”，总投资 5.1 亿元；资金来源为捷捷半导体有限公司自有资金；项目总规划用地约 56 亩。

电气风电上半年净利润预增 206%-254%

电气风电(688660)7 月 2 日晚间公告，公司预计 2021 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2,000 万元至 37,000 万元，同比增加 206.01%至 253.83%。在国家宏观政策的影响下，公司下游客户交付需求明显提高。公司上半年海上风机交付量显著提升，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净利润均实现同比增加。

四方光电上半年净利润预增 200%-213%

四方光电(688665)7 月 2 日晚间公告，公司预计 2021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2.3 亿元到 2.4 亿元，同比增加 117.80%到 127.27%；预计 2021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000.00 万元到 7,300.00 万元，同比增加 199.83%到 212.68%。上半年，公司下游应用领域需求旺盛，促使粉尘传感器、CO2 气体传感器、医疗健康气体传感器订单增速明显。公司一季度净利同比增长 8,037.61%。

金力永磁子公司拟扩大高端磁材及组件产能

金力永磁(300748)7 月 2 日晚间公告，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金力永磁（宁波）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3,000 吨高端磁材及 1 亿台套组件项目”，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110,000 万元，项目建设期 3 年。

公司评级说明：

买入（Buy）：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沪深 300 指数 20%以上。

持有（Hold）：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沪深 300 指数的变动幅度介于+5%～+20%。

中性（Neutral）：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沪深 300 指数的变动幅度介于-5%～+5%。

卖出（Sell）：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弱于沪深 300 指数 5%以上。

行业评级说明：

强于大市：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涨幅强于沪深 300 指数 10%以上。

跟随大市：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涨幅相对沪深 300 指数的变动幅度介于-10%～+10%。

弱于大市：预期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涨幅弱于沪深 300 指数 10%以上。

分析师声明：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勤勉尽责、诚实守信。本人对本报告的内容和观点负责，保证信息来源合法合规、研究方法专业审慎、研究观点独立公正、分析结论具有合理依据，特此声明。

本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的说明：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取得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许可。本公司及其投资咨询人员可以为证券投资人或客户提供证券投资分析、预测或者建议等直接或间接的有偿咨询服务。发布证券研究报告，是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的一种基本形式，本公司可以对证券及证券相关产品的价值、市场走势或者相关影响因素进行分析，形成证券估值、投资评级等投资分析意见，制作证券研究报告，并向本公司的客户发布。

免责声明：

本报告仅供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客户参考使用，本公司不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如接收人并非本公司客户，请取消阅读并及时删除。报告中的信息来源于已公开的资料，本公司对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保证。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均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本公司及与本公司有关联的任何个人，均不会承担因阅读和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任何损失及其产生的法律责任。投资者应当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本报告的版权为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发表或者引用。